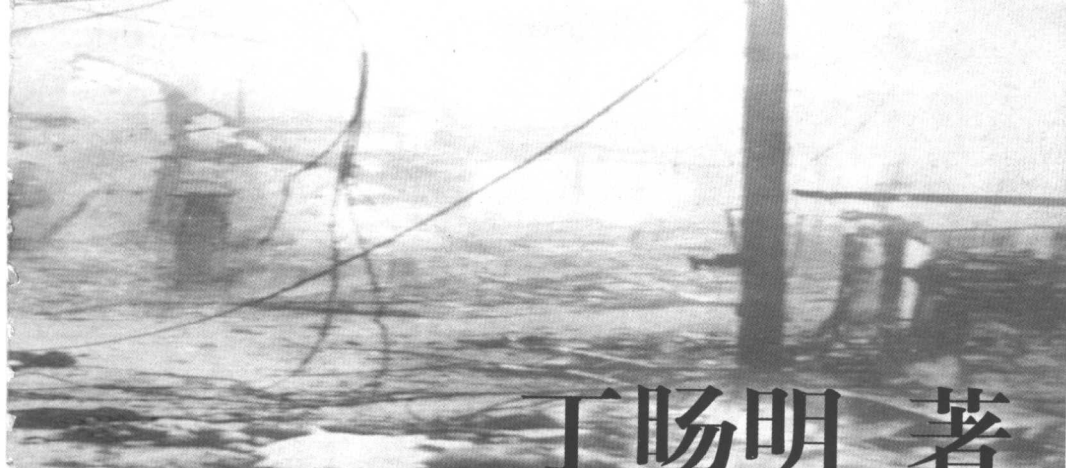


丁旸明 著

悲日

济南出版社

A black and white photograph of a street scene. A utility pole stands on the right, with several wires stretching across the frame. The background is slightly blurred, showing what appears to be a street with some structures or vehicles. The overall tone is somber and contemplative.

丁明 著

悲日

济南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悲日/丁畅明著. - 济南:济南出版社, 2005.7

ISBN 7-80710-170-9

I. 悲… II. 丁…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80328 号

责任编辑 刘元锋

装帧设计 李兆虬

出版发行 济南出版社

地 址 济南市经七路 251 号 邮编:250001

电 话 0531-86131730 86922073(兼传)

网 址 www.jnpub.com

印 刷 肥城新华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05 年 8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80×1230 毫米 1/32

印 张 8.875

字 数 200 千

定 价 18.00 元

(若有印装质量问题,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以忠诚献给祖国

以赤心献给民族

以崇敬献给血战抗日的中华壮士

第一章

1

一九三二年一月，上海连日多雨，时而还会有雪花飘下，雪花落入黄浦江中，旋即顺流变得无影无踪。

中国自古有句谚语：瑞雪兆丰年。进了腊月门，春节将至，北方的老百姓都盼着来一场纷飞的大雪，盼的是来年有个好的收成。可是，腊月里的雪花在长江以南的上海这般飘落，却是一种怪异的现象，况且这雪花还不易被人察觉，只有极敏感的路人才有所发现，多数人都只是感觉到了那飘落的雨滴。

面临着这种怪异的天气，很快一种传言在上海滩流传开来。有人开始说，这雪是一种征兆，似乎是在预示着未来的某些事端。预示着什么样的事端？又有人说，这飘来的雪花来自于北方，来自于“九一八”的东北，这是东北的雪刚刚飘过来。

在这种阴霾怪异的天气中，一辆黑色的美国“道奇”轿车穿过北四川路，在位于租界区内的日本驻上海公使馆的大门前停靠下来。掺杂着雪花的雨水“啪嗒啪嗒”地落在轿车的挡风玻璃窗上，被来回摆动的雨刷不停地扫到两旁。一个穿着黑色男式风衣的中等个头的女人从车内走下来，黑色风衣加之一头乌黑的短发使她在背后看上去就像是一只健硕的乌鸦。这只毛色黝黑发亮的乌鸦像是充满迷幻般的黑色魔妖。她一只手提起风衣的

一角，然后用独有的傲慢自负的缓慢步伐踏上了日本公使馆的台阶。

在公使馆内，日本驻中国的助理武官田中隆吉少佐身着和服，坐在一张软软的沙发上，眯缝着眼睛入神地听着留声机里播放的日本民歌，一只手满足地放在自己已经隆起的便便大腹上，一只手不时地随着音乐的节奏捋顺着整齐的头。他在等待着一个人的到来，似乎这个人的到来会给他带来意想不到的收获。他的右手得意地在自己的腹部以肚脐为圆心做着顺时针方向的揉按运动。此刻，他在思考着什么，双眼只留出一条缝。随着墙上的时钟“滴答滴答”地走动，他的手指插在头发中加快了捋顺的频率。

这时，房门响了，穿着黑色风衣的女人走了进来。

田中隆吉的嘴角露出了一丝笑意。他等待的人终于来了。眼前这个女子身上散发出来郁金香的高贵气息，但她的脸庞却像是一朵盛开的罂粟花，被一股妖媚之气所笼罩。

田中隆吉站起身向黑衣女子走过去。

“你好，十四格格，爱新觉罗·显玕小姐。”

“您在跟谁说话，武官大人？你是不是搞错了，什么十四格格不十四格格，我是日本人，我的名字是——川岛芳子！”黑衣女子眉毛往上一挑，又强调一句：“这不会错吧？您也应该清楚吧！”

川岛芳子冷冷地说着，便在田中隆吉对面的沙发上坐下。黑色风衣像乌鸦翅膀一样平展开来，露出来罩在风衣里的一身日本军装。

看两人的这副表情，谁都不会想到，这是一对当年在东北热烈姘居过的情侣。

“哈哈，失敬，失敬，我大日本帝国的美丽天使，千万千万可

不要在意。不过……我想很快你就会承认自己是个中国人的。不，准确地说，你会承认自己是满人——满洲国人！大日本帝国皇军正在帮你们的清王朝皇帝在那里励精图治。看——”说着，田中隆吉站起身，走到一张宽大的会议桌前——桌上铺着一张中国地图。

川岛芳子站在他的身后，田中隆吉指着已被标有太阳图案的东北三省：

“你们的王道乐土会再次得到复苏的。当然，这少不了我们大日本帝国的支持，你们的皇帝年轻，有远见，深得大日本帝国天皇陛下的赏识。满洲国的建立，会使他成为你们历史上的大大的这个……”田中隆吉伸出右手大拇指，“哈哈哈哈哈……”

“他会成为明君的。”

川岛芳子围着会议桌绕了一圈，“但是眼下需要一个稳定的局面，才能够顺利地让满洲国成为大日本帝国的盟友和助手。”

“哈哈哈哈哈……说得好！说得好……稳定的局面，为了一个稳定的局面，所以你来到了上海。好一个川岛芳子！还是当年那个样子。”田中隆吉仰脸大笑，笑声阴森可怖。

“记住，现在是什么日子，西历是一九三二年，也就是……大日本昭和七年！”

此时，川岛芳子俊美的脸庞冰冷得没有一丝气息，一种冷酷感从她心里蓦然涌上来……

那年，她刚刚七岁。

当大清王朝肃亲王善耆的第四侧妃——自己的母亲让侍从将一件白绸做的崭新的和服穿在她身上的时候，她哭喊着自己是中国人，不是日本人，要撕掉穿在身上的那身和服。然而，直到

后来她才明白，是自己的父亲——肃亲王面对日益衰败的大清王朝，在自己所有的子女中，把她这个心爱的小女远送东洋日本，给浪人川岛浪速寄养，并起名叫“东珍”。

肃亲王把所有的希望都寄托在她这个只有七岁的女儿和养父川岛浪速的身上。正是从那时候开始，也就此改变了爱新觉罗·显玕的性格和她以后的命运。

2

夜晚的上海，黄浦江外滩展开了花枝招展的双臂，向世人炫耀着她的媚姿。夜上海像是一个高瓦度的电灯泡，似乎在将整个中国最后的能量积聚起来，虚弱地发出耀眼的炫目之光，以此抗拒着衰败的国运。黄浦江岸畔闪烁迷人的霓虹灯，让人们暂时忘记了连日来笼罩在大上海天空的怪异的天气。

一辆美式敞篷吉普车在南京西路上疾驶而过，溅起的泥水打在没有来得及躲避开的乞丐的脸上。在霓虹灯的闪烁中，乞丐举起手中的饭碗向已经驶向远处的吉普车狠狠地咒骂着：“操你奶奶！下辈子老子也坐车！”

这辆飞扬跋扈的吉普车停在了夜色中大放光明的“百乐门”歌舞厅门前。

从车上走下来四个身穿军服的人。四人中两官两兵。

这两名军官模样的人，一位年长些，身材略矮壮，膀大腰圆，双眼有神，眼神中透露出一种特有的军人气质，这种气质让人看到不免有些生畏。而此时，他嘴角上却有意无意地挂着一丝笑意，走起路来厚重的高筒军靴踏在地上坚实有力。年轻的那位是

个瘦高个，鼻梁上架着一副斯文的玳瑁近视眼镜，腰板笔挺，一副文质彬彬的样子。那两名士兵紧跟在他们身后。下了车，四人径直进了“百乐门”歌舞厅。

显然，年长些的军官是“百乐门”的常客，刚一进门，就有四个身穿白衬衣，领口上系着黑色领结的服务生满脸堆笑地快步迎上前来。

“欢迎马团长大驾光临！”欢迎问候声不绝于耳。

这时，有一个服务生学着军人的样子，双腿立正，抬起右臂冲着这位马德胜团长打了个敬礼。

马德胜团长笑着拍拍这个服务生的肩膀，“小子，来给老子当个勤务兵吧，我看够格！哈哈哈哈……”

“马团长，您抬举，您抬举！”服务生的肩膀被马德胜那只宽大的手掌拍得生疼，但仍是满脸的笑意，一副受宠若惊的样子。

“我给你说，今天我是来给这位新调来的兄弟接风洗尘的，好好给我伺候。”马德胜一只手指点着眼前服务生的鼻尖，一只手搭在身旁那位年轻军官的肩膀上。

“团长，咱还是回去吧！刚才咱们已经吃得差不多了，我早已经不胜酒力了，您也还是早些回去休息吧！”年轻的军官推了推鼻梁上架着的玳瑁近视眼镜，俯身在马德胜的耳边轻声劝说道。

“奶奶的，那哪成！逸飞，今天你头一天来团里，老哥我得让你玩个痛快。往后在队伍里天天就是对着几杆子破枪，有啥劲？这花花绿绿的大上海，奶奶的，全让洋鬼子玩遍了，就不兴咱哥俩玩玩，啊？”

马德胜看着眼前的这个年轻军官初来乍到的样子，又“嘿嘿”地笑着说：“兄弟，也不光为了你，老哥我来这里也是为了见一个人……”

说这话的时候，马德胜团长的眼睛眯成了一条缝，在这条缝隙中露出来一种异样的幸福光亮。

那个叫逸飞的年轻军官看着马德胜的样子，只好点点头，顺从了他的安排。

站在马德胜身后的两名随从士兵，听着团长的说话，低着头“嘿嘿”地笑出了声来。马德胜冲他俩一瞪眼，手一挥说：“笑什么笑？还不快去给我找个好点的包厢。”

这时，一个酒杯“啪”地一声在马德胜的面前摔得粉碎。众人大惊。只见一个醉汉跌跌撞撞地从里面出来，一个趑趄趴在马德胜的面前。跟在马德胜身后的两名士兵见醉汉对自己的长官如此无礼，正欲发作，那醉汉却抬起头来，双眼满含醉意微微地张开，看着站在自己面前满面怒容的马德胜，“咯咯”地大笑起来。马德胜一伸胳膊拦住了自己身后的士兵。

醉汉踉踉跄跄地站起身，“哟，马团长！蔡将军的部下！”

马德胜没有说话，只是笔挺地站着，满脸涨得通红。醉汉双手扶着马德胜的双肩，挺了挺腰。他要比马德胜高出半头之多，他的背弓着，脖子直挺着，一口酒气喷在了马德胜的脸上，“团长，你们是汉子……你们一个枪子儿一个枪子儿打出来的……我，我不行，我混蛋！我纸上谈兵！”

马德胜步子往后一撤，甩开了醉汉按在自己肩膀上的双手。这一晃，使得本来就已经脚下无根的醉汉“扑通”一声摔倒在地上。醉汉再次踉踉跄跄地站起来，“嘿嘿，我摔倒了……我摔倒了！早晚有一天，你们，你们会比我摔得更厉害！”说完，醉汉绕过马德胜，跌跌撞撞地向外面走去。当他走到庄逸飞的身前，看了一眼，口中含糊不清地说着什么感慨走了过去。

马德胜叫过一个士兵，命令道：“跟着他，别让这家伙在外面

给咱们丢人现眼！”

而此时,那几个“百乐门”的服务生早已被刚才的突发事件吓得脸色煞白,他们生怕这些军爷会在这里发起威来,这对于他们来说麻烦可就大了。一个刚缓过神来的服务生连忙掏出一块白手帕,蹲下身来擦拭刚才溅在马德胜皮靴上的酒水。马德胜一抬脚,说:“罢了,今天老子是给我新到的兄弟接风洗尘,心情好,不跟那混账孙子计较。”马德胜揽着庄逸飞的肩膀便要向包厢走去。庄逸飞推了一下自己的眼镜,轻声问道:“团长,刚才那人是谁?”

“你是说刚才喝醉酒的王赓那孙子,税警团的一个狗屁旅长,宋子文的人。他自认为读过几年洋书便了不得,敢说咱军长蔡将军的排兵不济。不提他,不提他!咱去找咱的乐子!”说着,马德胜揽着庄逸飞走进了包厢。

马德胜团长与年轻的军官庄逸飞进了一间豪华的包厢。俩人坐在包厢里宽大的沙发上,整个身子都深深地陷了进去。包厢里的灯光昏暗,二人彼此无法看清楚对方的面目表情。庄逸飞坐在沙发上,浑身有些不自在,觉得过于松软的沙发让他行伍以来有意养成的坚硬骨骼格外不舒服。他想保持一种坐姿,就像在军校和队伍里那种笔挺如钟的姿态。他双手并排地放在双膝上,想以此为支点,支撑着全身的筋肉。可是这种坐姿没有保持多久,他整个人就像是断了线的木偶,瘫软地陷进了沙发里。既然无法维持一种坐姿,庄逸飞便解开了军装风纪扣,因为幽暗的灯光让他直觉得呼吸困难。尤其是忽明忽暗的霓虹灯,使他总是感觉到跟战场上敌人的探照灯来回不停地摆动封锁着前进的通道差不多。

他扭头看着马德胜,马德胜正十分惬意地翘着二郎腿,一只

手端着斟满“可雅”白兰地的高脚杯，一只手轻轻地在自己的大腿上随着舞台上的歌舞音乐打着节拍。

这时，马德胜忽然想起了什么，连忙劝庄逸飞喝酒。

“来，喝酒，喝酒。这酒虽说不是法国红，可也不比那玩意差。这是咱中国的葡萄酒，咱是中国人，就要喝咱自己的酒！十七年前这酒就获过巴拿马太平洋万国博览会金奖，也叫金奖白兰地。前不久，报上登了个大广告，以‘五月黄梅天’为下联，悬赏五百块大洋征集上联。闹了半天，你猜是什么？”

马德胜越说兴致越高，非要让庄逸飞猜广告的上联是什么。

“你猜，你猜，你是肚子里有墨水的人，猜猜。”

庄逸飞笑着说：“猜不着。”

“嗨，就是金奖白兰地啊！说的就是这烟台的张裕葡萄酒啊！你说说，这么个发财的好事，怎么就没有让咱捞着。”马德胜开怀大笑说着。

“这酒还被那些洋鬼子水兵们称为‘难醉易醒酒’，喝不醉人！”说着，马德胜将自己酒杯里的酒一饮而尽。

“怎么样啊？庄参谋长，这里的环境还算可以的吧！”

庄逸飞在昏暗的灯光中听到马德胜在跟他说话，立刻挺直了腰板，说：“团长，我想我们还是回去吧！您的盛情我心领了。”

马德胜扭过头，看着欲起身的庄逸飞，突然，铁板一样的手掌落在了庄逸飞的肩膀上，“我给你说过多少回，私下里你我兄弟相称，你看你，总是那么一副紧张的样子。来这里不就是为了放松放松吗？这年头不知哪天就会枪响，不知哪会仗就打起来了。别、别多想，你听、听！多美的歌声……”

庄逸飞从楼上的包厢里看到中央舞台上一个穿着显得雍容华贵的歌女正晃动着身体，随着乐手的演奏，娇声娇气地唱着一

首流行歌曲《大上海》：

“大上海，大上海，东方巴黎不夜城……”

“上海这个不夜城不是给洋鬼子建的，是咱们自己的，是你的，是我的，是……”说着，马德胜一口饮尽了杯中的金奖白兰地酒。

“兄弟，我知道你是读过书、留过洋的人，比你老哥我这些一个枪子儿一个枪子儿打出来的人有文化，强！可是我明白，一旦打起仗来这些就都没用了……”

庄逸飞看着马德胜已有了七分醉意，也便不再打算争辩什么，只得连连点头，况且自己本身也是马德胜的一个搭档，又初来乍到，所以也只能顺从了马德胜团长的意愿，坐在松软的沙发里听着《大上海》的歌声。

舞台上传来的歌声月光般流淌在整个娱乐大厅中，与大厅内污浊的空气、飘香的脂粉气味相交融。庄逸飞开始能够适应这里的环境，渐渐地自己能与松软的沙发、幽暗的灯光、如水的歌声相融在一起了。此时令他想起了一个女人，这是一个陌生的女人。这个女人是庄逸飞在法国留学时同一个学校的留学生。庄逸飞与她只是有过几面之缘罢了，甚至不知道她的名字叫什么。庄逸飞连自己也不知为何竟然会在此时想起她来，或许柔美的歌声总是能够没有任何道理地打动人的心，让人产生一种莫名的毫无头绪的情感。庄逸飞回忆着那个女人的容貌，可是，每当她的容貌即将在他的脑子里完全地浮现出来的时候，总会刮过一阵微风使得本来平静如水的湖面般的回忆荡起波漾，影像随即散乱了。

歌曲终止了，那位穿着性感奢华晚礼服的歌女向台下的观众们抛着飞吻，引来一阵阵热烈的掌声和尖叫的口哨声。这一阵

阵的躁动,使得庄逸飞再也无法继续回忆下去。

“老弟,这歌唱得不错吧,这可是全上海最红的歌星啊!”马德胜团长拍着巴掌说。

“不错,听这歌声我一时都忘我了!”庄逸飞的赞同,使马德胜咧开大嘴,“呵呵呵呵”地笑着。

“来,去叫服务生把莉莉小姐给我叫上来!”马德胜一边命令着站在包厢外的随从士兵,一边神秘地对庄逸飞说:

“今晚我要见的人就是她!”

庄逸飞会意地一笑,他已经明白了马德胜执意要来“百乐门”歌舞厅,并不单单只是为他接风洗尘而已,更主要的,他是要来见自己的情人,给自己的相好来捧场。这样一来,他倒感觉到浑身一阵释然,主动地端起酒杯与马德胜碰杯喝起酒来。

这时,乐队演奏起一首轻快的曲子,玩客们三三两两地走进舞池跳舞。稍过了一会,一个服务生来到马德胜身边,凑到他的耳边小声说了些什么。还没等他把话说完,马德胜拍案而起,抓住这个服务生的衣领,嚷道:

“奶奶的,假如陪师长、陪旅长跳舞就算了,日本人算个屁!”

马德胜一步跨出包厢,看到刚刚从舞台上唱完歌走下来的莉莉,正双手搭在一个身高比她矮小的日本人的肩上。莉莉的身段柳枝般在微风中来回飘动,好一个万分妖娆。马德胜不禁怒火中烧,一巴掌拍在包厢外走廊的护栏上,“给我把她拽回来!”

服务生尚在犹豫不决,而两名随从的士兵已经闯入到舞池里,推开众多的舞客,径直走到沉浸在舞曲中的日本人与莉莉的身边。两名士兵几乎同时伸手抓住莉莉的两只玉臂。莉莉大吃一惊,尚未反应过来是怎么回事,便被连拉带拽地来到马德胜面前。一看到马德胜怒目圆睁,莉莉顿时花容失色。她往后退了两

步,想找个依靠。这时,那个日本人站到她的身前,抬起手一巴掌打在拖拽莉莉的一个士兵的脸上,嘴里喊着“八格——”

挨打的士兵正欲发作,却被站在身后的庄逸飞按住肩膀。

“还轮不到你说话!”庄逸飞命令地说。

马德胜向前跨了一步,头向前微倾着,与那个日本人几乎鼻尖顶着鼻尖。

“中国女人不是随便就能玩的!”

日本人显然听不懂马德胜的中国话,只是龇着嘴大声叫喊:“八格牙路!八格牙路!”

马德胜一把提起日本人的衣领,掏出别在腰间的手枪。这时,他感到身后有人在拉扯他。马德胜回头看去,一边是担心事态严重的庄逸飞,另一边却是不知何时跑到自己身后的莉莉。一看到莉莉像只小猫一样慌张害怕的眼神,马德胜突然有了一种满足感,他把枪别回了腰间。

一道刺眼的亮光闪过。一个记者站在不远处,一手举着镁光灯,一手举着照相机在拍照。

马德胜一把将矮个子日本人推出丈余外说:“奶奶的,这里是上海,不是东三省,不是你们能随便撒野的地方!”

跌坐在地上的日本人,因自己受到了侮辱,气得满脸青紫,浑身不停地抖动着。可是当他看到马德胜的一只手依旧握住别在腰间的枪柄时,只是叽里呱啦地说了一串日语,然后从地上爬起来,快步跑出了“百乐门”歌舞厅的大门。

马德胜转身冲着拍照的记者嚷道:“小子,老子教训他,谁让你照相的?”

记者连忙将手中的照相机收好,“长官,您刚才教训日本人,给咱中国人长脸,我一激动就拍下来了。”

马德胜一听,高兴地说道:“哈哈……老子不是张学良,不是不抵抗将军,老子是蔡将军的部下,当然要教训日本人了!明天,你的报纸新闻就这么写。告诉小鬼子这里是上海,不是东北!”马德胜洋洋得意地笑着,将歌女莉莉搂在怀里。

站在马德胜身后的庄逸飞一直看着记者,此时眉头微微一皱,随即面露喜色,一步跨到马德胜团长身前。

“陈明!”

记者忽然注意到了庄逸飞,一副喜出望外的样子,一把握住了庄逸飞的手。

“怎么是你?逸飞!”

3

夜里,庄逸飞与记者陈明步行在静安寺附近的马路上。这两位在美国留学时的同学,没想到今晚会在这样一种场合中巧遇。留学回来后,只是因个人志向不同,庄逸飞戎装入伍,而陈明去报馆当了新闻记者。由于时局动乱,两人一下子失去了联系。没想到今日偶然重逢,使得两人格外欣喜。而此时的马德胜大概早已经搂着相好的莉莉进入了温柔的梦乡。虽说天时已经太晚,可是庄逸飞仍在老同学陈明的盛邀之下去他家做客,二人要像当年在美国留学时那样秉烛夜谈。

庄逸飞跟着陈明拐进基督教青年会附近的一处弄堂。弄堂口一盏路灯由于电压不稳,发出忽明忽暗的亮光。二人的影子在这种忽明忽暗的昏黄灯光下不断地变换,时而交叉,时而平行。

“快到了,前面就是我的寓所。”